

可寧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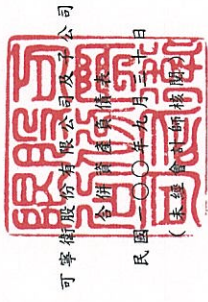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地址：高雄市岡山區仁壽里民族路十五號一樓

電話：(〇七) 六二六四八五三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3		-
五、合併損益表	4		-
六、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及附表			
(一) 合併個體	7		一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7~8		二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8~9		三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9~16		四~十二
(五) 關係人交易	16~17		十三
(六) 質抵押之資產	17		十四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17		十五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17		-
(十) 其 他	17~18		十六
(十一) 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18~19		十七
(十二)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 易往來情形	20~23		十八



可寧街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未經會計師核對)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金額	%	代碼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40	現金及銀行存款 (附註四)	\$ 922,391	36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6,878	1
1224	應收票據及帳款 (附註二、三及五)	444,985	17	2160	應付所得稅	103,330	4
1230	在建工程 (附註六)	61,240	2	2170	應付費用 (附註九)	145,075	6
1291	存貨 (附註七)	3,334	-	2298	其他流動負債	15,456	-
1298	受限資產 - 流動 (附註十四)	45,085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80,739	11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12,819	1		其他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1,489,854	5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 (附註十)	8,559	1
				2820	存入保證金	5,074	-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13,633	1
1501	固定資產 (附註八、十三及十四)			2XXX	負債合計	294,372	12
1521	成本				股東權益 (附註十一)		
1531	土地	139,770	5	3110	普通股股本	984,536	38
1545	房屋及建築	118,641	5	3140	預收股本	100,201	4
1627	機器設備	249,240	10	31XX	股本合計	1,084,737	42
1545	試敏設備	5,124	-	3210	資本公積	32,268	1
1627	掩埋場及相關設施	467,819	18		保留盈餘	134,598	5
1551	運輸設備	82,104	3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007,855	40
1561	辦公設備	14,587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42,453	45
1681	其他設備	18,771	1	33XX	保留盈餘合計	2,259,458	88
15X1	成本合計	1,096,056	43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2,553,830	100
15X9	減：累計折舊	(268,763)	(10)				
1671	未完工程	6,343	-				
1672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129,231	5				
15XX	固定資產合計	962,867	38				
	無形資產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	7,624	-				
	其他資產						
1820	存出保證金	29,847	1				
1840	長期應收款項 (附註二、三及五)	53,444	2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 - 非流動	3,392	-				
1887	受限資產 - 非流動 (附註十四)	6,802	1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93,485	4				
1XXX	資產總計	\$ 2,553,830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陳聰田



經理人：陶正倫






董事長：楊慶祥



 可寧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 1,731,6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七)	<u>487,457</u>	<u>28</u>
5910	營業毛利	<u>1,244,236</u>	<u>72</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三)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7,00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u>6,73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23,735</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1,120,501</u>	<u>65</u>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10	-
7480	什項收入	<u>252</u>	<u>-</u>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u>1,362</u>	<u>-</u>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30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u>34</u>	<u>-</u>
7900	稅前淨利	1,121,829	65
8110	所得稅費用	<u>113,974</u>	<u>7</u>
9600	合併總淨利	<u>\$ 1,007,855</u>	<u>58</u>
代碼		稅 前	稅 後
	每股盈餘 (附註十二)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u>\$11.39</u>	<u>\$10.24</u>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u>\$11.35</u>	<u>\$10.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慶祥 
 經理人：陶正倫 
 會計主管：陳聰田 


 可寧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九月三十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 額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合併總淨利	\$1,007,855
折舊費用	106,49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34
遞延所得稅利益	(888)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83,77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315
在建工程	(23,322)
存 貨	4,830
其他流動資產	(4,557)
應付票據及帳款	(6,444)
應付帳款－關係人	(75,635)
應付所得稅	67,449
應付費用	29,74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8)
其他流動負債	(2,028)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922,35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買固定資產	(174,525)
存出保證金增加	(8,629)
受限制資產－流動增加	(34,729)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減少	18,8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99,062)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存入保證金增加	1,372
預收股款	100,201
發放現金股利	(458,4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56,845)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	\$ 366,446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555,945</u>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u>\$ 922,391</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支付所得稅	<u>\$ 47,413</u>
購置固定資產支付現金	
固定資產增加	(\$ 104,985)
本期應付設備款減少	<u>(69,540)</u>
淨支付現金數	<u>(\$ 174,52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董事長：楊慶祥



經理人：陶正倫



會計主管：陳聰田



可寧衛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前三季

(未經會計師核閱)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合併個體

列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一〇一年九月三十日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可寧衛股份有限公司	大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大倉實業公司)	廢棄物掩埋處理業	100.00%	九十九年六月間取得股權
	可寧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可寧衛企業公司)	廢棄物掩埋處理業	100.00%	九十九年六月間取得股權
	岡聯事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岡聯事業公司)	廢棄物清除處理業	100.00%	九十九年六月間取得股權
	吉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吉衛公司)	廢棄物掩埋處理業	100.00%	九十九年十一月投資設立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十一月十五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暨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除下段及附註三所述之會計變動外，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九十九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相同。

另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九十六年七月九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34217 號令，首次公開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者，得以單期方式表達，不適用「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四條第三項有關財務報表及附註應採用兩期對照方式編製之規定。

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

備抵呆帳係按應收款項之收回可能性評估提列。合併公司係依據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及抵押品價值等因素，定期評估應收帳款之收回可能性。

如附註三所述，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修訂條文將原始產生之應收款納入適用範圍，故合併公司對於應收帳款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減損跡象，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應收帳款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應收帳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影響者，該應收帳款則視為已減損。客觀之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1. 債務人發生顯著財務困難；或
2. 應收帳款發生逾期之情形；或
3. 債務人很有可能倒閉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

針對某些應收款項經個別評估未有減損後，另再以組合基礎來評估減損。應收帳款組合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帳款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為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已反映擔保品或保證之影響）以該應收帳款原始有效利率折現值之間的差額。應收款帳之帳面金額係藉由備抵評價科目調降。當應收款項視為無法回收時，係沖銷備抵評價科目。原先已沖銷而後續回收之款項係貸記備抵評價科目。備抵評價科目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為呆帳損失。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修訂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主要之修訂包括(一)將應收租賃款之減損納入公報適用範圍；(二)修訂保險相關合約之會計準則適用規範；(三)將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納入公報適用範圍；(四)增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債務困難修改條款時之減損規範；及(五)債務條款修改時債務人之會計處理。此項會計變動對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採用新發布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該公報之規定係以管理階層制定營運事項決策時所使用之企業組成部分相關資訊為基礎，營運部門之辨識則以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與評量績效之內部報告為基礎。該公報係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採用該公報僅對合併公司部門別資訊之報導方式產生改變，對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四、現金及銀行存款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庫存現金	\$ 283
支票及活期存款	646,128
定期存款	<u>275,980</u>
	<u>\$922,391</u>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銀行定期存款之到期日皆在一年以內。

五、應收票據及帳款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應收票據	\$ 24,148
應收帳款	<u>478,693</u>
	502,841
減：長期應收款項	(53,444)
備抵呆帳	<u>(4,412)</u>
	<u>\$444,985</u>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長期應收款項係因專案所產生之保留款 53,444 仟元，合併公司預計於一〇三年底前陸續收回該款項。

合併公司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期初餘額	\$ 4,021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661
減：本期沖銷呆帳費用	<u>(270)</u>
期末餘額	<u>\$ 4,412</u>

六、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淨額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預計完工年度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在建工程減預收工程款後淨額
		累計已投入工程成本	依完工比例法認列工程收益	在建工程	預收工程款	
大寮	一〇〇年	\$ 104,576	\$ 8,913	\$ 113,489	(\$ 97,090)	\$ 16,399
前鎮廠區	一〇三年	48,804	11,246	60,050	(33,929)	26,121
二仁溪	一〇一年	43,263	968	44,231	(29,703)	14,528
南亞	一〇〇年	3,950	242	4,192	-	4,192
		<u>\$ 200,593</u>	<u>\$ 21,369</u>	<u>\$ 221,962</u>	<u>(\$ 160,722)</u>	<u>\$ 61,240</u>

(二)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在建工程符合完工比例法認列損益之個案明細如下：

工程名稱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合約總價款	預計工程總成本	預計完工年度	完工程度	累積已認列利益
大寮	\$ 123,143	\$ 113,476	一〇〇年	92%	\$ 8,913
前鎮廠區	161,555	131,300	一〇三年	37%	11,246
二仁溪	64,856	63,433	一〇一年	68%	968
南亞	31,640	29,810	一〇〇年	13%	242
	<u>\$ 381,194</u>	<u>\$ 338,019</u>			<u>\$ 21,369</u>

(三)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因上述個案之應收工程保留款為 26,121 仟元；合併公司預計於一〇三年底前陸續收回該款項。

七、存貨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物料	\$ 1,542
在製品—固化塊	1,684
清運勞務存貨	<u>108</u>
	<u>\$ 3,334</u>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備抵存貨跌價損失為 0 仟元。

一〇〇年前三季與物料有關之營業成本為 78,185 仟元。

一〇〇年前三季之營業成本中，存貨跌價損失為 0 仟元。

八、固定資產

	一〇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成	本	累	計	折	淨		額
土地	\$ 139,770		\$ -			\$ 139,770		
房屋及建築	118,641		53,051			65,590		
機器設備	249,240		72,524			176,716		
試驗設備	5,124		4,382			742		
掩埋場及相關設施	467,819		83,703			384,116		
運輸設備	82,104		33,198			48,906		
辦公設備	14,587		10,854			3,733		
其他設備	18,771		11,051			7,720		
未完工程	6,343		-			6,343		
預付土地及設備款	<u>129,231</u>		-			<u>129,231</u>		
	<u>\$1,231,630</u>		<u>\$ 268,763</u>			<u>\$ 962,867</u>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固定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十四。

一〇〇年前三季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九、應付費用

	一〇〇	〇	年
	九	月	三
	十	日	
應付維修費			\$ 21,794
應付廠區整修費			21,206
應付開挖成本			18,733
應付董監事酬勞（附註十一）			18,000
應付清運費			13,615
應付獎金			9,812
應付勞務費			9,002
應付員工紅利（附註十一）			8,880
應付交際費			7,709
應付薪資			5,827
應付其他費用			<u>10,497</u>
			<u>\$145,075</u>

應付開挖成本主要係支付各污染場址整治業務之費用。應付廠區整修費係估計廠區及掩埋場復育之相關費用，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應付董監事酬勞係可寧衛公司一〇〇年度估列之酬勞 15,000 仟元及九十九年度尚未支付之酬勞 3,000 仟元。

十、員工退休金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為 1,739 仟元。

適用「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時前六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合併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百分之二提撥員工退休基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697 仟元。

可寧衛公司及岡聯事業公司屬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其應計退休金變動說明如下：

	<u>一〇〇年前三季</u>
期初餘額	\$ 8,236
加：本期提列	697
減：本期提撥	<u>(374)</u>
期末餘額	<u>\$ 8,559</u>

十一、股東權益

(一) 股本

可寧衛公司九十九年一月一日之實收股本為 190,400 仟元，分為 190,400 股，每股面額 1 仟元，均為普通股。

可寧衛公司於九十九年四月十六日股東臨時會中決議將原發行股份面額每股 1 仟元修正為每股面額 10 元。可寧衛公司於九十九年六月四日溢價發行普通股 42,414 仟股（包括面額 424,136 仟元，發行溢價 340,390 仟元），以股份轉換方式將大倉實業公司、可寧衛企業公司及岡聯事業公司納為可寧衛公司百分之百持有之子公司。可寧衛公司並於九十九年八月十日經股東臨時會決議將前述股票發行溢價產生之資本公積計 340,000 仟元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共發行 34,000 仟股。另可寧衛公司於九十九年八月二十四日以每股 20 元溢價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計產生資本公積一股票發行溢價 30,000 仟元。經歷次增資後，可寧衛

公司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之實收股本為 984,536 仟元，分為 98,45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均為普通股。

可寧衛公司董事會於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決議通過以每股 170 元溢價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0,434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一〇〇年十月三日。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預收上述增資股款共計 100,201 仟元。

(二) 員工認股

可寧衛公司於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時保留由員工認購之普通股股份計 1,045 仟股，經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於一〇〇年前三季認列員工酬勞成本 0 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加權平均股價	131.65 元
行使價格	170 元
預期波動率	31.09%
預期存續期間	0.01 年
無風險利率	0.63%

預期波動率係以與可寧衛公司類似之上市櫃公司最近一年之股票價格計算。

(三) 資本公積

依照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但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因合併而發行股票之股本溢價等）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得撥充股本，其撥充股本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四)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可寧衛公司依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一切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先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依下列比率分派之：

1. 董事監察人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五；

2. 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一。員工分配股票紅利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可寧衛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發放，惟股東現金紅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之百分之十為原則，可寧衛公司所處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由董事會依當時營運狀況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資金需求規劃等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一〇〇年前三季應付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 8,880 仟元；應付董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 15,000 仟元。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係分別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分紅及董監事酬勞之金額）依預估發放金額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以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其餘額已達實收股本 50% 時，得以其半數撥充股本。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可寧衛公司股東常會分別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九年三月八日決議通過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九十九年度	九十八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0,935	\$ 27,118	\$ -	\$ -
現金股利	458,418	244,065	4.66 (註)	1,281.85 (註)

註：九十九年盈餘分配案，每股面額 10 元；九十八年盈餘分配案，每股面額 1 仟元。

可寧衛公司分別於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及九十九年三月八日之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及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現金紅利	股票紅利
員工紅利	\$ 5,105	\$ -	\$ -	\$ -
董監事酬勞	20,000	-	-	-

	九 十 九 年 度		九 十 八 年 度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員工紅利	董監事酬勞
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	\$ 5,105	\$ 20,000	\$ -	\$ -
各年度財務報表認列金額	<u>5,105</u>	<u>20,000</u>	<u>-</u>	<u>-</u>
	<u>\$ -</u>	<u>\$ -</u>	<u>\$ -</u>	<u>\$ -</u>

可寧衛公司九十九年三月八日之股東會決議不配發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一〇〇年四月二十九日股東會決議配發九十九年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費用並無差異。

有關可寧衛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大倉實業公司依規定由董事會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始分派之。可寧衛企業公司、岡聯事業公司及吉衛公司以前年度彌補虧損前，不得分配利潤，另如稅後仍有利潤須依規定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後始分派之。

十二、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揭露如下：

	金 額 (分 子)		股 數 (分 母) (仟 股)	每 股 盈 餘 (元)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一〇〇年前三季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121,829	\$ 1,007,855	98,454	\$ 11.39	\$ 10.2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	387		
稀釋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年度盈餘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121,829	\$ 1,007,855	98,841	\$ 11.35	\$ 10.20

可寧衛公司採用（九六）基秘字第○五二號函，將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視為費用而非盈餘之分配。若企業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淨值，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十三、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岡聯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岡聯企業”)	可寧衛公司之主要股東
楊慶祥	可寧衛公司之董事長
楊李碧蓮	可寧衛公司之董事
楊美玲	可寧衛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周楊美珠	可寧衛公司董事長之二等親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要交易事項

1. 租金支出

	一〇〇年前三季	
	金 額	佔營業費用%
周楊美珠	\$ 630	1
岡聯企業	223	-
楊美玲	90	-
	<u>\$ 943</u>	<u>1</u>

2. 預付土地款

	一〇〇年 九月三十日
楊李碧蓮	\$ 42,838
楊慶祥	<u>24,010</u>
	<u>\$ 66,848</u>

吉衛公司於九十九年十二月向楊李碧蓮及楊慶祥購置土地，惟因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土地過戶程序尚未完成，故帳列預付土地款。交易價格係以前次交易價格或鄰近地區成交案例相同且面積相近之交易價格為參考並加計資金成本計算。

十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銀行作為工程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u>擔保資產</u>	<u>內容</u>	<u>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u>
受限制資產—流動	活期存款及定期存款	\$ 45,085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定期存款	6,802
固定資產—土地	土地	127,043
固定資產—掩埋場及相關設施	掩埋場土地	170,741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建物	21,548

十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截至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止，合併公司經由銀行提供工程履約保證為 316,390 仟元，提供銀行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十四。

十六、重大之期後事項

可寧衛公司申請普通股上市乙案，已於一〇〇年七月五日經台灣證券交易所發函通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準備查。可寧衛公司另於一〇〇年七月二十九日申請於股票上市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0,434 仟股，並於一〇〇年八月九日申報生效。此次現金增資用途係增加轉投資其子公司大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與吉衛股份有限公司及購買機器設備。可寧衛公司業於一〇〇年九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基準日為一〇〇年十月三日，並於一〇〇年十月三日收足股款。

十七、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一) 公平價值之資訊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u>帳面價值</u>	<u>公平價值</u>
<u>資產</u>		
存出保證金	\$ 29,847	\$ 29,847
受限制資產—非流動	6,802	6,802

(接次頁)

(承前頁)

非衍生性金融商品 負債	一〇〇年九月三十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存入保證金	\$ 5,074	\$ 5,074

(二) 合併公司決定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上述金融商品不包含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帳款、受限制資產—流動、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費用與其他流動負債等科目，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
2. 存出保證金、受限制資產—非流動及存入保證金因其返還日期具不確定性，故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帳面價值估計公平價值。

(三)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未持有衍生性金融商品，亦無從事遠期外匯買賣合約，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金融資產受到合併公司之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因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或公司組織，故預期無重大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十八、營運部門財務資訊

(一) 勞務別資訊

	一	〇	〇	年	前	三	季	
	國化及開挖	掩	埋	清	運	調節及消除	合	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00,879	\$ 1,127,563	\$ 103,251	\$ -	\$ 1,731,693			
部門間收入	-	446,787	55,033	(501,820)	-			
利息收入	766	476	39	(171)	1,110			
收入合計	<u>\$ 501,645</u>	<u>\$ 1,574,826</u>	<u>\$ 158,323</u>	<u>(\$ 501,991)</u>	<u>\$ 1,732,803</u>			

(接次頁)

(承前頁)

	一	○	○	年	前	三	季
	固	化	及	開	挖	掩	埋
	清	運	調	節	及	消	除
	合	計					
部門資產							
部門總資產	\$	807,837	\$	1,715,833	\$	167,624	(\$ 137,464) \$ 2,553,830
部門損益							
稅後損益	\$	193,081	\$	805,644	\$	9,365	(\$ 235) \$ 1,007,855

1. 合併公司有三個應報導部門：固化及開挖部門、掩埋部門及清運部門。

(1) 固化及開挖部門：有害事業廢棄中間處理及污染場址整治。

(2) 掩埋部門：有害事業廢棄中間處理後產物掩埋及一般廢棄物掩埋。

(3) 清運部門：甲級之棄物清除。

2. 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係策略性事業單位，以提供不同產品及勞務。由於每一策略性事業單位需要不同技術及行銷策略，故須分別管理。大多數之事業單位係分別取得，並保留取得當時之管理團隊。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3. 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二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合併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後營業淨利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無國外營運部門。

(三) 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一〇〇年前三季其收入占損益表上收入金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明細如下：

	一〇〇年前三季
來自固化及開挖、掩埋及清運部門之 A 客戶	\$349,183
來自固化及開挖、掩埋及清運部門之 B 客戶	201,910
來自固化及開挖、掩埋及清運部門之 C 客戶	135,718
	<u>\$686,811</u>

十九、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主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一。

附表一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易人名稱	交易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易		往		來		情形或營業收率%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		
一〇〇	年前三季									
0	可寧衛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225	次月收款				-
1	大倉實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225	次月付款				-
0	可寧衛公司	可寧衛企業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962	次月收款				-
2	可寧衛企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962	次月付款				-
0	可寧衛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782	次月收款				-
3	岡聯事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82	次月付款				-
0	可寧衛公司	可寧衛企業公司	1	利息收入	51	資金融通及處理合約之履約保證(利息)				-
2	可寧衛企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利息費用	51	資金融通及處理合約之履約保證(利息)				-
1	大倉實業公司	可寧衛企業公司	3	利息收入	120	資金融通及處理合約之履約保證(利息)				-
2	可寧衛企業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3	利息費用	120	資金融通及處理合約之履約保證(利息)				-
0	可寧衛公司	可寧衛企業公司	1	營業成本(掩埋成本)	197,577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預估掩埋量而酌予調整				11
2	可寧衛企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營業收入(掩埋收入)	197,577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預估掩埋量而酌予調整				11
0	可寧衛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1	營業成本(掩埋成本)	31,541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預估掩埋量而酌予調整				2
1	大倉實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營業收入(掩埋收入)	31,541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預估掩埋量而酌予調整				2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類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	營業收入或 之比率%	
1	大倉實業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3	營業收入(掩埋收入)	\$ 216,387	類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預估掩埋量而酌予調整	12	12	
3	岡聯事業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3	營業成本(掩埋成本)	216,387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預估掩埋量而酌予調整	12	12	
1	大倉實業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85,914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3	3	
3	岡聯事業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85,914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3	3	
1	大倉實業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80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	-	
3	岡聯事業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3,780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	-	
0	可寧衛業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436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1	1	
1	大倉實業公司	可寧衛業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436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1	1	
0	可寧衛業公司	可寧衛業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1,220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1	1	
2	可寧衛業公司	可寧衛業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21,220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1	1	
0	可寧衛業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7,457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	-	
3	岡聯事業公司	可寧衛業公司	2	應收帳款-關係人	7,457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	-	
2	可寧衛業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53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	-	
3	岡聯事業公司	可寧衛業公司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1,453		收款期間依合約約定	-	-	
2	可寧衛業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3	營業成本(清運成本)	12,170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1	1	
3	岡聯事業公司	可寧衛業公司	3	營業收入(清運收入)	12,170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1	1	
1	大倉實業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3	營業成本(清運成本)	14,943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1	1	
3	岡聯事業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3	營業收入(清運收入)	14,943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1	1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		往		來		情形
				科目	目	金額	額	交易條件	估併總資產之比率%	
0	可寧衛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1	營業成本 (清運成本)	\$ 28,745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2			
3	岡聯事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營業收入 (清運收入)	28,745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2			
0	可寧衛公司	大倉實業公司	1	營業成本 (清運成本)	1,282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			
1	大倉實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營業收入 (清運收入)	1,282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			
0	可寧衛公司	岡聯事業公司	1	存貨	235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			
3	岡聯事業公司	可寧衛公司	2	營業收入 (清運收入)	235	依非關係人之價格為依據，按清運量及清運距離而酌予調整	-			

註一：母公司及子、孫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孫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四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